校长直通车

2020年第3季度刊 总第7期

本期话题

跑好教师职业发展第一棒——教发中心新入职教师提升计划

主办

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可持续发展联盟

关注 ILEAD，加入我们

INNOVATION@xjtlu.edu.cn
+86(0)512 8188 4929
http://ilead.xjtlu.edu.cn/Union/Home
中国江苏省苏州市独墅湖高教区西交利物浦大学
南校区国际科研中心（IR）8 楼
领导与教育前沿院

目录

01

本期概览

02

联盟专栏

02 华中农业大学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07 山西师范大学 2020 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方案

10 常熟理工学院 2020 年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方案

15 河北工业大学 2020 年新入职教师“校内岗前培训”方案

18 西北科技农林大学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21 温州医科大学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24 北京建筑大学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31 潍坊医学院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35 延边大学第七期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能力考核实施细则

37 吉林建筑科技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方案

43

联盟动态

本期概览

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高校新入职教师一般都没有经过正规的师范教育，对教育学、心理学、教育技术等教师角色应具备的知识技能了解有限，再加上进入新环境，转换新角色，入职初期面临诸多挑战。新入职教师培训，正是为了帮助新入职教师尽快适应新环境和新角色，建立对教师角色的认同感、胜任力以及归属感。有研究表明，新教师第一年的教学情况对其日后所能达到的教学效能水平和教师职业态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构建好高校新入职教师的培训体系，不仅是新教师个人成长发展的需要，更是高校人力资源开发管理的需要，是高校育人质量提升的人力基础。

许多教师发展中心承担着新入职教师的培训任务，通过举办一系列定期、不定期的活动，帮助新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教学专业理念、培养良好的师德修养及学术规范与心理素质，掌握基本的教育教学技能，提高教书育人能力；同时更好地了解学校、熟悉学校的规章制度，更好地适应和融入工作环境，为今后的教师生涯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基于校本的新入职教师培训，不仅需要遵循教师职业发展的普遍规律，符合教师职业发展的时代要求，还应该体现各高校的自身特色和需求。

本期《校长直通车》征集了 10 家联盟单位的新入职教师培训方案，涵盖农林、师范、工科、医学及综合类院校，希望为其他联盟单位的工作提供一些参考和借鉴。

跑好教师职业发展第一棒，教发中心勉力前行。

1 PART
联盟专栏

华中农业大学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一、主题

新起点，新气象，新征程

二、基本思路

以提升新教职工思想政治素质、职业基本能力、幸福生活指数为目标，采取集中培训与分类培训、线下培训与线上学习相结合，突出实效性和针对性，提升教职工获得感。

三、培训时间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6 月，其中：

1. 集中培训：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9 日（6 天）

2. 专题培训：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由人力资源部牵头，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并安排具体时间

3. “名师工作室”结对培养：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根据新教师学科、专业，将新教师与各“名师工作室”结对，参加“名师工作室”活动。由“名师工作室”出具学习鉴定意见。

4. 学院教学实践：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各学院严格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为每位专任教师配备导师，确保教师参与团队教学及课程建设等。人力资源部于 2021 年 6 月查阅导师指导记录和青年教师听课记录。

四、培训对象

新教职工 70 人左右，其中专任教师 41 人（1 人为外籍教师，往年 10 人）、辅导员 23 人，党政管理人员 3 人，其他专业技术 5 人

博士后 40 人左右，参加线下集中学习板块。

五、培训安排

版块	主题	主讲		学时	学习方式
大学文化与追求	开班第一课 新甲子“双一流”建设背景下教师职业之价值与追求	高翅		3	线下
	教师节与新教职工代表座谈	李召虎		3	线下
	一流大学与一流大学文化	彭光芒		2	线下
	如何成为一名优秀的青年教师——如何在高校开展教学与科研工作	徐强		2	线下
师德师风与规范	学术规范与青年教师科研启动	张启发		2	线下
	现代大学的法与情（廉洁教育）	廖济忠		2	线下
	高校教师行为规范	教师工作部		2	线下
	高校保密制度（观看保密宣传片）	保密办		1	线下
狮山制度与文化	新时期高校研究生教育体系重构	李斌		2	线上
	学科建设专题	王平祥		2	线上
	挖掘科学研究的第一桶金——当前科技形势与政策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	线上
	当代大学的国际化战略	曾红霞		2	线上
	教师职业发展与人事制度专题	朱正宁		2	线上
	学校财务资产管理规范与经费使用专题	财务与资产管理部		2	线上
	参观校史馆、博物馆	刘志伟、陈喜群		1	线下
	狮山兰芷辨识	姚家玲		1	线下
生命健康与教育	户外素质拓展与团队建设	体育部		8	线下
	心理健康教育	华师心理学专家		2	线下
	游泳入门培训	体育部		20	线下
	音乐与艺术鉴赏（琴台音乐会）	教师发展中心		2	线下
	生态文明教育（含垃圾分类行动）	本科生院		2	线下
教师教育理论与实践	课堂的磁力来自哪里？——浅谈提升课堂磁力的“三要素”	郑用琏		2	线下
	中外教育思想比较视域下推进一流本科教育内涵式发展	青平		2	线下
	新时期研究生教育培养质量提升	严建兵		2	线下
	高校教师教学行为规范	李大鹏		2	线下
	课堂教学语言艺术与发声	兰霞		2	线下
	智慧教室实操	熊小进		2	线下
	在线教学（含雨课堂）服务与支持	本科生院		2	线下
	基于 BOPPPS 的微格教学理论与实操	曹敏惠等		线上 8 学时 + 线下 16 学时，见附件 2	

辅导员职业发展与实务	点燃理想的灯，照亮前行的路	漆勇政		2	线下
	我们的青年、青年工作和青年工作者	严文高		1	线下
	把好事做好，把好事做实 ——学校经济资助工作介绍	李璟		1	线下
	辅导员如何开展大学生生涯规划教育	杨道兵		1	线下
	学籍管理问题处理的若干建议	申沛		1	线下
	辅导员队伍建设及精细化的学生教育管理工作	周雷		1	线下
	我校普通本科招生工作概述	田甜		1	线下
	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	任丹		1	线下
	做学生心灵的陪伴者和守护者	崔凤华		1	线下
	校园文化活动的组织与思考	彭小川		2	线下
管理人员业务实务	高校公文写作实务	校办		2	线上
	新闻宣传实务	宣传部		2	线上
	办公软件运用：WORD&EXCEL&PPT 的高效应用	信息技术中心		30	线上
	工作型 PPT 制作与思维导图应用	信息学院		10	线上
	档案建设与管理	校办		2	线上
	公务礼仪（会议、接待、办公室礼仪）	校办		2	线上
	压力调适与情绪管理技巧	心理健康中心		2	线上
专业技术人员实务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规划与发展愿景(职称评审政策解读)	人力资源部		2	线下
	实验室安全系列教育	建安部		4	线下
	固定资产、大型仪器设备运行管理要点	财务与资产部		2	线下
博士后科研素养实务	博士后职业生涯规划与科研之路起步	王茂军		2	线下
	基金申报工作指导	出站优秀博士后代表		2	线下
	实验室管理与论文写作	出站优秀博士后代表		2	线下
		在站优秀博士后代表		2	线下

六、培训考核

对全程参与线下集中培训，线上专题培训达到 2/3 学时者，发放教师发展中心认定的“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微格实践考核合格后，发放教师发展中心认定的“主讲教师资格证”。

附件 1：2020 年新教工岗前培训课程安排表（拟）
附件 2：2020 年华中农业大学微格教学实施方案

华中农业大学人力资源部
2020 年 7 月 9 日

附件 1
2020 年新教工岗前培训集中培训课程安排（定）

日期	时间	序号	培训主题	授课教师	授课教师职务 / 荣誉	参训人员
8 月 24 日	8:30-10:30		科学规范与科研诚信建设	张启发	校学术委员会主任	全体
	10:40-11:40		保密工作专题	保密办		全体
	15:00-17:00		立德树人育英才	高 翅	校党委书记	全体
8 月 25 日	8:30-10:00		高校教师教育教学行为规范	李大鹏	本科生院副院长	全体
	10:10-11:40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做新时代立德树人好老师	万美容	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全体
	15:00-17:00		课堂的磁力来自哪里？—- 浅谈提升课堂磁力的“三要素”	郑用琏	国家教学名师	全体
8 月 26 日	8:30-10:00		如何成为一名优秀的青年教师	晏向华	动科动医学院教授	全体
	10:10-11:40		研究生教育专题	李 斌	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全体
	15:00-17:00		一流本科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思考	青 平	副校长	全体
8 月 27 日	8:30-10:00		解析高校教师教学礼仪	马宏燕	湖北省百名专家讲师团礼仪培训专家	全体
	10:10-11:40		生态文明教育（狮山兰芷辨识）	姚家玲	湖北省教学名师	全体
	15:00-16:30		一流大学与一流大学文化	彭光芒	文化办常务副主任	全体
8 月 28 日	8:30-10:00		如何上好入职第一课	曹敏惠	理学院副教授	专任教师
	10:10-11:40		教学管理服务与支持	林永兵 熊小进	本科生院、信息技术中心	专任教师
	15:00-17:00		挖掘科学研究的第一桶金——如何申报科研项目	刘 彬	科发院基础研究处处长	专任教师
8 月 29 日	8:00-11:30		户外素质拓展与团队建设	体育部		
			高校教师廉洁教育	廖济忠	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20 年博士后科研能力专题培训课表

日期	时间	序号	培训主题	授课教师	授课教师职称	学时
8 月 28 日周五	8:30-10:00	13	Getting the most out of your postdoc	熊栋梁	植科院教授	2
	10:10-11:40	14	基金申报工作指导	杨庆勇	信息学院副教授	2
	14:30-16:00	15	与导师及团队相处之道	白旭峰	水产学院研究员	2
	16:10-17:40	16	实验室管理与科研工作开展	张德林	生科院副研究员	2

2020 年新入职辅导员专题培训课表

日期	时间	序号	培训主题	授课教师	参训人员
8 月 28 日上午	8:00-8:45		我们的青年、青年工作和青年工作者	严文高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8:55-9:40	2	我校普通本科招生工作概述	郑泽涛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9:50-10:35	3	学籍管理问题处理的若干建议	张瑞雪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10:45-11:30	4	学生工作精细化管理	周雷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8 月 28 日下午	14:00-14:45	5	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	任丹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14:55-15:40	6	教学管理服务与支持	林永兵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15:50-16:35	7	做学生心灵的陪伴者和守护者	崔凤华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日期	时间	序号	培训主题	授课教师	参训人员
8 月 28 日上午	8:00-8:45	1	我们的青年、青年工作和青年工作者	严文高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8:55-9:40	2	我校普通本科招生工作概述	郑泽涛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9:50-10:35	3	学籍管理问题处理的若干建议	张瑞雪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10:45-11:30	4	学生工作精细化管理	周雷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8 月 28 日下午	14:00-14:45	5	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	任丹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14:55-15:40	6	教学管理服务与支持	林永兵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15:50-16:35	7	做学生心灵的陪伴者和守护者	崔凤华	2020 新入职辅导员

2020 年其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培训课表

日期	时间	序号	主题	主讲	学时
8 月 28 日（周五）	8:30-10:00	14	实验室安全基础	建安部	1-2
	10:05-10:50	15	实验室安全之消防安全	建安部	1
	10:55-11:40	16	实验室安全之危险化学品安全	建安部	1
	15:00-15:45	17	实验室安全之生物安全	建安部	1
	15:50-16:35	18	固定资产管理要点	财务与资产部	1
	16:40–17:25	19	大型仪器设备运行管理要点	财务与资产部	1
8 月 29 日（周六）	8:30-9:15	20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政策	人力资源部	2
	9:20-10:05	21	专业技术人员服务意识培养		1
	10:10-10:55	22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愿景探讨		1
	11:00-11:45				

山西师范大学 2020 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方案

为帮助新入职教师全面了解学校基本情况，增强教师职业适应性，提高教育教学能力与水平，合理规划自身的教师职业生涯，引领师德师风与专业素质的提升，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全省高等学校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5〕29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培训目标

1. 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帮助新入职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教学观，养成良好的教师行为规范和师德修养，提高职业适应能力。

2. 帮助新入职教师掌握必要的教育教学理论、方法和技能，促进教师角色转化，为胜任教师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3. 使新入职教师了解新时代教师发展的新要求，了解我校相关管理制度，帮助新教师从弱自我监控状态走向强意识自我监控状态，合理规划教师职业发展。

二、培训对象

1. 我校新补充的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专任教学人员（以人事处备案为准）。

2. 签订聘用合同达到 3 年及以上的专任教学人员（须有具备法律效力的聘用合同）。

三、培训方式

1. 岗前培训分为校本培训（包括教学实践）和网络培训，校本培训根据培训内容的不同采用专题座谈会、专题报告、工作坊、课堂教学观摩、经验交流会、案例分享会、微格教学训练和跟岗研修等多种形式。网络培训委托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太原分中心组织实施。

2. 培训全程实行导师制，各学院为新入职教师拟定一门课程的教学任务，并选派一位师德高尚、业务精湛、教学能

力强、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作为导师，引导新入职教师快速成长。

四、组织管理

山西师范大学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组织与实施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培训期间严格考勤制度，学员要自觉遵守培训纪律，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培训，需办理请假手续，三次无故未参加培训者，将取消参加岗前培训考核资格。导师需帮助学员选定一门与教师资格申请类别一致的课程，指导学员完成教学设计、课程研讨、听课、试讲等教学实践活动，其中，听课时数不少于 10 课时。各学院应结合指导教师工作情况和学院的实际情况给予指导教师相应的课时补助。

五、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分为校本课程与网培课程，校本课程包括：师德师风与职业修养、科研能力培养、教学技能训练和教学能力考核四个项目，采用集中培训的方式。网培课程包括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和高等教育法规概论四门课程。

1. 校本课程

项目 1：师德师风和职业修养			
编号	内容	培训形式	课时
1	校情校史	专题报告	2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	专题报告	2
3	师德师风经验交流	经验分享	2
4	教育教学经验交流	经验分享	4
5	山西师范大学教学质量工程相关政策解读	专题报告	2
项目 2：科研能力培养			
编号	内容	培训形式	课时
1	立足我校科研政策，加快青年教师科研产出（社科类）	专题报告	2
2	科研管理政策解读（自然科学类）	专题报告	2
3	出国研修政策解读及途径分享	专题报告	2
4	科研经验交流	经验分享	2
项目 3：教学技能训练			
编号	内容	培训形式	课时
1	教学设计	专题报告	2
2	教学方案的撰写	工作坊	4
3	教学资源的设计与制作	工作坊	4
4	教学观摩	导师个别指导	10
5	微格教学训练	实训	24
项目 4：教学能力考核			
1	模拟教学，对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进行成绩评定		教学咨询与指导委员会

2. 网培课程

项目 1：师德师风和职业修养		
编号	内容	培训方式
1	高等教育学	在线学习
2	高等教育心理学	在线学习
3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	在线学习
4	高等教育法规概论	在线学习

六、考核方式

1. 校本培训考核：包括校本集中培训考核和教学实践活动考核。由指导教师对学员的教学设计能力、教学资源设计与开发能力、听课与教学观摩、教学表现和学习态度几个方面对学员进行考核，填写《山西师范大学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指导教师评价表》，指导教师考核合格者，方可参加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教学能力考核。校本培训考核成绩由两部分组成：考勤成绩，占 10%；教学能力成绩（包括教案设计、课堂表现和教学资源设计与开发），占 90%。

2. 网络培训考核：学员需完成规定的不少于 80 课时的网络课程，并参加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的网络考核。

3. 学员需提交如下五份材料作为考核依据：

项目 1：师德师风和职业修养			
序号	提交材料	数量	备注
1	课程教案	3	为教师资格申请任教学科所使用教材中三章各一课次的教学内容（每课次 2 学时，不含概论部分）
2	教学课件	3	与教案授课内容一致
3	教师职业生涯的发展规划	1	
4	听课记录	5	
5	岗前培训总结	1	

4. 网培课程和校本课程均合格者，颁发《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

七、培训学时统计

序号	项目	课时	备注
1	校本课程	不少于 64	校本集中培训课程 30 课时；微格教学训练 24 课时；其他教学实践包括课堂观摩、参加课程研讨、试讲等不少于 10 课时。
2	网培课程	不少于 80	
	合计	不少于 144	

山西师范大学

2020 年 10 月 14 日

常熟理工学院 2020 年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方案

为加强我校教师队伍建设，助力新进教师尽快掌握工作基本规范和适应岗位要求，培育优良的师德师风，提高政治素养和职业道德，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基本技能和科研能力，培养广大教师树立教书育人、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精神，教师发展中心制定此方案。

一、培训对象

2020 年新招聘录用、调入学校在教师岗位上工作，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的新教师；从事高校教师工作不满 3 年的其他岗位转入人员。

1. 新聘用在专任教师岗位上的各类应届毕业生，及从事高校教师工作不满 3 年或无教师资格证的新调入或从其他岗位转入人员；

2. 具有 3 年及以上高校教学经历且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的新调入学校的教师。

二、培训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由分管校领导、教师发展中心、各教学单位相关负责人、教师发展培训专家代表组成的新进教师培训领导小组，负责校级层面的培训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教师发展中心。

各教学单位成立本单位教师发展领导小组，由院长、副院长、基层教学组织管理人员、教师代表组成，负责本单位的具体培训工作。

三、时间安排

培训时间：2020 年 9 月 -2021 年 3 月

四、培训内容与安排（培训安排表详见附件）

1. 入职培训

主要包括校情与校史培训、师德师风相关培训。

2. 教学与科研基本技能专题培训

教学基本技能与科研能力培训由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组织。培训形式分为线上网络培训和线下集中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教学科研基本技能、信息技术、职业生涯规划、创新创业教育、专业课教学培训等。线上网络培训选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平台上的课程资源，我校教师在线学习中心网址： http://onlinenew.enetedu.com/cslg/Index/Index；线下集中培训主要以专题报告或讲座的形式展开。

3. 实践训练

实践训练指教学基本技能的训练，贯穿整个培训过程，由各教学单位教师发展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主要包括导师配备与指导、所属专业培养方案学习、主讲课程教学大纲编写、理论课程教学训练、实践课程教学训练、听课见习、教学公开课、学院特色培训项目等。

4. 岗前培训

“岗前培训”是学校组织新进教师，参加江苏省师资培训中心统一组织的培训课程及校本培训课程，并参加统一考试，以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培训内容为教师职业道德概论、教育法教程、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等。按照省教育厅统一部署完成考核，具体要求根据省师资培训中心安排另行通知。

五、培训要求

1. 线上网络培训课程，在培训专题范围内根据需求自主组合、选学，完成在线课程、参与教学活动、通过考核作业，累计相应学分后，可获得网络培训证书；培训名单（一）中的教师在每个必修模块中必须完成至少 1 门课程的学习，培训结束后勾选所学习课程打印并提交培训学时认定证书；培训名单（二）中的教师至少须完成师德师风模块中的 1 门课程学习。

2. 听课见习每学期不得少于 15 学时，并至少举行 1 次院级公开课。

3. 教师发展中心对集中培训环节实行签到考勤制度，无法正常参加培训者延期至下一期培训。

4. 各教学单位应认真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充分发挥导师“传、帮、带”作用，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技能与科研能力。

5. 请各教学单位及时报道有特色的主题培训活动，以便于学习交流。

六、考核要求

1. 根据培训内容与安排，各教学单位教师发展领导小组制定具体的实践训练实施方案，提交教师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本次培训实践训练方案。

2. 培训结束后，由各教学单位对参加培训教师的培训情况进行考核，反馈培训结果，在《培训手册》中填写考核意见。

3. 培训材料提交

由各教学单位统一收集培训教师《培训手册》和过程材料电子版，于 2021 年 3 月底前提交至教师发展中心；同时提交“常熟理工学院 2020 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考核情况反馈表”。

（1）培训手册（纸质版）

请培训名单（一）中的教师认真填写《培训手册》。

（2）过程材料（电子版）

请培训名单（一）中的教师提交全国高校网络培训中心培训学时认定证书、15 次听课记录、某一门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 5 个学时的教案、相应 PPT、教学公开课的 1 个微课教学视频（10-20 分钟）、培训总结、近五年职业发展规划等。

七、其他

1. 教师发展中心将组织青年教师“教坛新秀”汇课比赛，检验培训成效。

2. 学校购买的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平台上的课程资源内容丰富，向全校教师开放，请各教学单位广为宣传、学习。

3. 其他未尽事宜，可联系教师发展中心。

附件 1: 2020 年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安排表
附件 2: 各教学单位新进教师培训实践训练方案

常熟理工学院
2020 年 9 月

跑好教师职业发展第一棒——教发中心新入职教师提升计划

附件 1

2020 年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安排表

培训模块及考核		内容	时间	地点	参加培训	备注
模块一	师德教育专题	1. 开班仪式	2020 年 9 月 - 2021 年 3 月	待定	培训教师名单（一）（二）	教师发展中心
		2. 校情与校史培训				
		3. 师德师风教育专题报告				
		4. 教学名师报告（校外名师）				
模块二	教学与科研基本技能培训（线下集中培训部分）	1. 教学基本规范要求与教务管理系统的使用	2020 年 9 月 - 2021 年 3 月	待定	培训教师名单（一）	
		2. 课堂教学组织、教学方法与教学语言技能				
		3. 教学备课、教案与板书设计、课程考核				
		4. 教师仪态仪表				
		5. 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价				
		6. 科研政策深度解读				
		7. 教师职业生涯规划				
		8. 座谈会 - 老少共话课堂				
模块三	教学与科研基本技能培训（线上网络培训部分）	1. 师德师风（必修）	2020 年 9 月 - 2021 年 3 月	网络培训	培训教师名单（一）（二）	网络课程
		2. 教学基本技能（必修）			培训教师名单（一）	
		3. 科研能力（必修）				
		4. 信息技术（必修）				
		5. 职业生涯（必修）				
		6. 创新创业教育（必修）				
		7. 各教学单位专业课程教学（选修）				
模块四	实践	1. 导师配备与指导	2020 年 9 月 - 2021 年 3 月	各教学单位安排	培训教师名单（一）	各教学单位教师发展领导小组
		2. 学习所属专业培养方案				
		3. 主讲课程教学大纲编写				
		4. 理论课程教学训练				
		5. 实践性课程备课与指导				
		6. 听课见习				
		7. 教学公开课				
		8. 学院特色培训项目				

培训模块及考核		内容	时间	地点	参加培训	备注
模块五	岗前培训	教师职业道德概论、教育法教程、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等四门课程	根据省厅安排	网络培训	另行通知	教师发展中心
模块六	素质拓展	1. 文化体验（参观校史馆、领略常熟文化等）	待定	待定	培训教师名单（一）（二）	
培训考核		1. 纸质版《培训手册》	2021 年 3 月	/	培训教师名单（一）	各教学单位
		2. 电子版过程材料				
		3. 培训情况反馈表（纸质、电子）				

附件 2

2020 年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安排表

教学单位：						
教师发展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导师配备情况						
新教师						
导师						
培训模块	**培训内容**	**执行说明**			**培训人员**	**时间 地点 备注说明**
实践训练	学习所属专业培养方案					
	主讲课程教学大纲编写					
	实践性课程备课与指导					
	教学规范					
	学院特色培训项目					
	听课见习					
	教学公开课					
考核	《培训手册》培训过程材料					

河北工业大学 2020 年新入职教师“校内岗前培训”方案

关于开展 2020 年新入职教师“校内岗前培训”报名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部门：

为培养新入职教师爱岗敬业精神，更好地履行岗位职责，建设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业务素质的教师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培训工作规程》，依据河北工业大学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管理办法（修订），2020 年学校将继续开展新入职教师校内岗前培训，现开始报名，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培训

新入职教师校内岗前培训分为“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必修课程具体培训安排暂定 2020 年秋季学期第一周，详见《新入职教师必修课程培训安排（2020 年）》（附件 1）。

二、报名

1、采用问卷星方式报名，拟参培的新入职教师请扫码或者输入网址：https://www.wjx.top/m/83886357.aspx

2、报名截止时间：7 月 25 日

三、说明

1、此次报名的新入职教师是指新补充到学校的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和由其他岗位转入且未取得校内岗前培训合格证书的教师，**此次校内培训报名不含劳务派遣老师和师资博士后教师。**

2、新入职教师应完成校外岗前培训和校内岗前培训要求的基本任务，新入职教师校内岗前培训合格是申请学校本科任课资格的必备条件之一。

3、原则上必修课程必须参加，如需请假请提前三天出示由学院开具的请假单（由学院主管领导签字），并以双倍选修课学分替补；选修课程以具体通知或海报为准（通知渠道为办公网、中心主页、河工教师发展交流 QQ 群），相关选修课程情况可查阅河北工业大学教师培训实施方案（2020）（见附件 2）。修满 50 学分者颁发“河北工业大学校内培训合格证”，学分计算最多可累计一年 (连续两个学期)。

4、请按时参加培训并签到，培训经历及学分将计入“教师成长档案”。

联系人：满老师　联系电话：60****15

请报名教师加入“河工教师发展交流”QQ 群（33*****04），以便获取最新消息。

附件：1. 新入职教师必修课程培训安排（2020 年）
　　2. 河北工业大学教师培训实施方案（2020 年）

河北工业大学教师发展中心
2020 年 7 月 2 日

2020 年其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培训课表

序号	培训内容	时长	学分	备注
1	新入职教师宣誓	半天	3	全体
2	主题报告： 师德师风 教师之本			全体
3	如何做好一名大学教师	半天	3	全体
4	河工精神与文化传统	半天	3	全体
5	参观校史馆			分四组
6	素质拓展训练	1 天	4	分小组
7	“新入职教师教学基本技能培养”工作坊	3 天	18	分两期
8	微格教学诊断	半天	2	分小组

注意事项：

1. 新入职教师在进行宣誓时，身着正装，佩戴校徽；

2. 参加素质拓展训练时，建议穿着轻便服装和运动鞋；

3. 每位教师只参加其中一期“新入职教师教学基本技能培养”工作坊，分组名单待公布；

4. 微格教学诊断不合格者，须进行第二轮诊断；

5. 具体时间地点根据疫情情况待公布，初步定于 2020 年秋季学期第一周。

附件 2

2020 年下半年新进教师培训安排表

类别	项目	要求	学分
一、师德师风与教育理论	开班仪式 观看学校宣传片 新入职教师宣誓 河工精神与文化传统	新入职教师必修	3 学分 / 半天
二、教育教学新思想新理念	课程思政系列讲座 研修汇报 名师讲坛	选修	2 学分 / 半天
	线上慕课学习（教学设计或专业课为主题）		5 学分 / 证书
三、教学基本技能与实践	教学基本能力培养工作坊	新入职教师必修	18 学分 / 每期
	微格诊断		2 学分 / 通过
	普通话培训	选修	3 学分 / 半天
	课堂观摩		1 学分 / 次课
	课程观摩（助课）		5 学分 / 门课
四、科研技能	科研技能培训（科研能力、创新能力） 1) 项目申报 2) 论文撰写 3）成果凝练		2 学分 / 半天
五、职业素养	学术英语培训		2 学分 / 半天
	硬笔书法与板书设计培训		5 学分 / 证书
	嗓音训练及保健培训		
	工程实训		2 学分 / 半天
	教师形象设计与礼仪培训	新入职教师必修	
	素质拓展训练		
六、其它	在教师发展中心备案的有关教师发展研修或其他培训	选修	5 学分 / 证书

注： 1. 教师发展中心组织的各种培训或活动面向全体教师，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2. 新补充到学校的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新入职教师，无特殊情况一年内应完成校内培训暨校内岗前培训和校外培训暨河北省岗前培训（秋季学期开班）的基本任务。新入职教师须完成校外培训基本任务：包括《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等教育法规》、《高校教师职业道德》、《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等课程。

3. 参培教师校内培训学分计算最多累计一年（连续两个学期），超过一年需重新计算。参培教师连续两个学期内获得 **50 学分**及以上颁发“校内培训合格证书”。

4. 担任教师发展中心培训师的优秀教师可优先享受教师发展中心组织的各种培训或活动，并支持参加国内有关教师发展的重要教育教学会议或相关培训。

西北科技农林大学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关于开展 2020 年新教工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促进新教工尽快转变角色走向工作岗位，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好地从事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等工 作，现将我校 2020 年新教工岗前培训工作安排如下。

一、培训安排

1. 集中培训时间

2020 年 8 月 25 日～ 9 月 4 日

2. 培训对象

2019 年 9 月以来新进校的教职工（各单位负责通知）。

3. 培训内容、形式及地点详见附件。

二、培训要求

1. 为了保证培训质量和培训效果，各相关单位应积极创 造条件，确保新教工全身心参加岗前培训。

2. 所有参加培训人员在培训期间，无特殊理由不得请假，请假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经所在单位负责人同意并 加盖单位公章。

3. 培训前 14 天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或有发热、干咳、呼吸急促及其他身体不适症状的人员不参加此次培训。

4. 请负责专题讲座的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

委统战部、教务处、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科技推广处、高层次人才工作办公室、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党委学生工作部、保卫处、计划财务处、实验室安全与条件保障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图书馆等单位将主讲人于 8 月 18 日前报人事处。

三、联系人及电话

党委教师工作部（董琰 87****85） 人事处（颉登科 87****71）

教学发展中心（王磊　　87****42）

附件 1：2020 年新进教职工岗前培训总体安排

西北科技农林大学人事处
党委教师工作部
教学发展中心
2020 年 8 月 13 日

附件 1

2020 年新教工岗前培训总体安排

日 期	时 间		培训内容	负责单位	培训地点
8 月 25 日	上午	8:20 - 9:30	2020 年新教工岗前培训开班典礼		国际交流中心 207 会议室
		9:40 - 10:20	人事管理制度介绍	人事处	
		10:30 - 11:10	教学管理及教学要求	教务处	
		11:20 - 12:00	数字资源利用专题讲座	图书馆	
	下午	2:10 - 2:50	校园安全专题讲座	保卫处	
		3:00 - 3:40	人才工作及公派出国有关政策介绍	高层次人才工作办公室	
		3:50 - 4:30	科研管理制度、科研诚信及学术规范讲解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4:40 - 5:20	如何做好学生工作	党委学生工作部	
		5:30 - 6:40	西农推广模式及成果转化相关政策介绍（培训后参观推广展室）	科技推广处	
8 月 26 日	上午	8:00 - 8:40	国有资产管理制度介绍	国有资产管理处	
		8:50 - 9:30	财务管理制度介绍	计划财务处	
		9:40 - 10:20	实验室安全管理及公共实验资源共享	实验室安全与条件保障处	
		10:30 - 11:10	教职工出国境管理及外国专家项目介绍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11:20 - 12:00	师德师风专题讲座	党委教师工作部	
	下午	2:30 - 3:10	宗教政策介绍	党委统战部	
		3:20 - 4:00	国情及意识形态责任教育	党委宣传部	
		4:10 - 4:50	大学文化与大学精神	党委宣传部	
		5:00 - 6:30	校史校情教育	党委宣传部、博览园	博览园
8 月 27 日	上午	9:00 - 11:30	党史专题讲座	党委教师工作部	国际交流中心 207 会议室
	下午	2:30 - 4:00	理想信念专题讲座		
		4:30 - 6:00	新中国史专题讲座		
8 月 28 日	全天		全体新进教师：弘扬革命精神 坚定理想信念	党委教师工作部	马兰、照金

日 期	时 间		培训内容	负责单位	培训地点
9 月 1 日	全天		全体新进教师：素质拓展	教学发展中心	待定
9 月 2 日 - 9 月 4 日	2、3 日全天，4 日上午		全体新进教师：教学实务培训	教学发展中心	待定
9 月 4 日	下午	3:00 - 4:30	全体新进教师：课程思政建设经验分享及案例分析	教学发展中心	待定
		4:40 - 6:00	全体新进教师：教师心理健康		
10 月 17 日 - 10 月 18 日	全天		教育基础理论：教师职业道德	教学发展中心	取得高校教师资格必修内容，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10 月 24 日 - 10 月 25 日	全天		教育基础理论：高等教育学		
10 月 31 日 - 11 月 1 日	全天		教育基础理论：教育政策法规		
11 月 7 日 - 11 月 8 日	全天		教育基础理论：教育心理学		
11 月 14 日 - 11 月 15 日	全天		全体新进教师：教学实作（第一轮）	教学发展中心	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021 年 3 月 13 日 - 3 月 14 日	全天		全体新进教师：教学实作（第二轮）		

温州医科大学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为有效帮助青年教师尽快胜任教学岗位工作，加快促进青年教师成长，切实保障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在全省高校全面实施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的指导意见（浙教高教〔2012〕160 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的内涵和意义

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是指以提高职业道德修养、现代教育理论水平和基本教学技能为主要目的，对新进学校从事教学工作的青年教师，专门进行一个时期相对集中培养培训的制度。

建立和实行青年教师助讲制度是继承和弘扬学校优良办学传统，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参加青年教师助讲培养是青年教师的义务和权利，实施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是学校应尽的责任。

二、培养的对象

具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应作为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培养对象：

（一）新聘用到学校从事教学工作（含理论教学和实验、实践教学）的在岗专任教师（包括后期教师和专职辅导员）；

（二）高校教学工作经历不足 3 年，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含 35 周岁），未接受过助讲培养培训的教师；

（三）学院（单位）或教师本人认为有必要参加青年教师助讲培养的青年教师。

三、培养对象的基本要求

（一）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忠诚于教育事业，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要求，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认真履行教书育人职责。

（二）虚心向指导教师和其他教师学习，尽快掌握教学各个环节的基本要求和方法，了解教学管理和运行的规章制度，明确人才培养的目标、规格要求和学校办学定位，掌握教学计划的基本结构、课程构成等。

（三）完成指导教师指定的学习任务，随堂听取指导教师讲授的课程，并参加与课程相关的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实验指导及其他教学相关工作，全面接受教学基本技能训练。

（四）助讲培养教师原则上不单独安排教学任务，确因专业需要安排上课的，须在指导教师指导和旁听下试教 1 门课程的部分教学任务（限缺编学科），按指导教师要求认真备课、撰写教案及制作多媒体课件。试教前与指导教师沟通试教内容、要点及主要教学方法，试教后征求指导教师意见，及时改进教学中的不足，且授课时数一般不超过 6 学时 / 周，指导教师听课数不少于 12 学时，各学院（单位）安排相关教学专家、督导专家听课作为授课质量的补充监控。

（五）助讲培养教师须参加新教师研习营活动。新教师研习营实行学分制管理，参加培训的教师按要求完成全部培训，获教师专业发展 16 学时，并颁发《温州医科大学新教师研习营培训合格证》，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青年教师助讲培养考核的必备条件。

（六）助讲培养教师须按照《温州医科大学培训专项活动实施办法（试行）》要求，在助讲培养一年期内完成 144 学时以上的培训活动，并作为青年教师助讲培养考核的必备条件。

（七）积极参加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团队建设和教学研究等教研活动。

（八）参加岗前培训，参加高校教师教育理论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参加现代教育技术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按专业需要参加动物实验技术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完成《温州医科大学培训专项活动实施办法（试行）》所规定的新教师培训项目的研修任务。

四、指导教师的条件及职责

（一）担任青年教师导师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应当具有高尚的师德、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教学能力强，教学效果好，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教龄 5 年以上。

2. 原则上要求近三年教学业绩考核成绩 B 及以上，且学生测评成绩位于学院（单位）全体教师的前 50%。

3. 与被指导对象归属同一学科或相近学科。

学校鼓励各级教学名师、教坛新秀、教学比赛获奖教师等积极担任指导教师。特殊学科可适当放宽导师的职称要求。

（二）担任青年教师导师应履行以下职责：

1. 关心青年教师的思想状况和师德修养，培养青年教师严谨的教学态度和对学生高度负责的执教精神。

2. 应从教学的各个环节（包括听课、备课、编写教案或讲义、试讲、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实验、见习与实习等）入手，对青年教师进行认真具体的指导。

3. 指导新教师参加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团队建设和教学研究等教研活动。

4. 指导青年教师填写《青年教师助讲培养登记表》，包括培养计划、听课笔记、指导教师评价、教学反思、教学研修、培养期满报告以及参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团队建设等内容。

5. 参与或承担青年教师助讲培养考核，对青年教师是否具有开课能力提出意见和建议，对达不到培养要求的青年教师提出延长培养期等建议。

五、指导教师的选聘

（一）指导教师的选聘实行单位推荐与指导教师自愿申报相结合。各学院（单位）要根据选聘条件建立青年教师指导教师库，相应名单报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核准备案。每名导师一般只指导 1 名青年教师，因特殊情况可增加被指导人数，但至多不超过 2 名。

（二）学院（单位）将指导教师与青年教师结对申报表报送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审核通过后学院（单位）发文正式确立指导关系，开始助讲培养工作。

（三）导师和被指导的青年教师如中途提出终止指导关系的，需提出正当理由，经学院（单位）同意后，报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备案。

六、青年教师助讲培养的管理和考核

（一）学校成立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工作。由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分管校领导担任组长，成员由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教务处、人事处（离退休工作处）、校教学督导组等相关负责人组成。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具体负责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制度的实施、监督和日常管理，教务处和人事处（离退休工作处）协助做好有关工作。各学院（单位）应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单位）的助讲培养工作。

（二）青年教师助讲培养的期限一般为一学年。培养期满，经指导教师和学院（单位）同意，由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会同教务处、人事处（离退休工作处）组织相关专家对培养对象通过试讲、查阅《青年教师助讲培养登记表》等方式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优秀不超过 20%）。由青年教师申请和指导教师推荐，考核成绩优异者，其培养期可缩短为半年；考核不合格者，其培养期延长至一年半或两年，或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岗位。

（三）青年教师参加助讲培养是学院（单位）的重要工作，学院（单位）要给予充分重视，并参考本学院（单位）平均工作量给予补助，不得低于人事处核拨的新教师津贴，切实保障青年教师在助讲期间的收入水平。青年教师在助讲培养期间按学校要求担任兼职辅导员的，除享受学校规定的新教师待遇外，可同时享受兼职辅导员相关待遇。参加助讲培养的青年教师的年度教学工作业绩考核等级参照助讲培养情况和考核结果及相关工作表现确定。

（四）助讲培养考核合格的青年教师由学校颁发由浙江省教育厅统一印制的助讲培养合格证书。获得该证书是教师参加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必要条件。

（五）助讲培养期间的青年教师，每年培训学时以最高 72 学时计算（听课观摩、教研活动、岗前教育等不再另外计算培训学时），青年教师教育理论培训、现代教育技术培训、动物实验技术培训学时另行计算。

（六）指导教师承担的培养工作按 30 课时 / 人计入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学校按照每人 2500 元的标准发放指导工作补贴。

被指导对象的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暂缓发放导师补贴，待延长期满考核合格后再行发放。在推荐硕士生导师、博士生导师及评选先进中优先考虑参与青年教师助讲指导的教师。

七、其他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师发展中心（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负责解释。

温州医科大学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北京建筑大学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关于组织 2020 年新教工培训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为帮助 2020 年新入职教工尽快熟悉和融入北京建筑大学，引领其树立崇高理想信念，培育高尚道德情操，提升业务能力和育人水平，助力我校人才强校战略计划，搭建青年教师职业发展规划的交流平台，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学校决定启动 2020 年新教工培训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训人员

2019 年 10 月后进入我校工作的全体教职工，具体名单参见附件 1。

二、培训时间

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具体日程安排详见附件 2。

三、培训内容

1. 师德师风教育

通过入职第一课、观看学校宣传片、参观校史馆、专题讲座等环节，引导新教工传承建大精神，厚植师德风尚。

2. 导师制培养

为新入职教师遴选聘任导师，通过导师的传、帮、带作用，帮助青年教师健康、快乐成长。

3. 职业发展引领

通过项目介绍、名师引领、教学技能培训、学术活动和成长沙龙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助力新教工成长。

4. 政策服务解读

相关职能部门结合本部门工作介绍与教职工相关的政策制度、工作程序，使新教工尽快熟悉学校的政策制度，为顺利开展工作奠定基础。

5. 团队精神建设

通过素质拓展活动培养新教工自信心、合作意识、团队精神与沟通能力。

6. 岗位实践探索

立足本职岗位，结合前期培训学习，开展业务实践与探索。

（1）教学实践

专任教师在导师指导下，开展教学基本功训练，至少完成 1 门课程的观摩，填写《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见附件 3）；就某一知识点准备 10 分钟的教学方案（教学方案建议模板见附件 4）；根据教案录制 10 分钟的教学视频，如新教师本学年已开展在线教学，也可提供 10 分钟的在线教学视频。

有高校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可不需参加教学实践活动。

（2）科研起航

专任教师在导师指导下，开展科研能力训练，通过撰写论文、申报项目、学术交流等途径，使新教工尽快融入科研团队，掌握科研方法。2020 年 12 月提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书初稿，已有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教师不需提交。

（3）调研与规划

除专任教师外，其他岗位新教工围绕学校人才培养、学科和学位点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科研和社会服务、国际交流和合作、内部管理、校园文化建设、党建和思政工作等主题开展调研，完成 1 项 2000 字的调研报告。

全体新教工结合对培训的认识、收获与自身实际，谈谈培训心得体会，规划职业发展，完成为期三到五年的个人职业发展规划。

7. 交流汇报与结业典礼

培训班组织召开交流汇报会，汇报培训、讨论成果，交流学习体会，分享学习心得，并举办培训班结业典礼，颁发结业证书。

四、培训形式

本次培训采取学校培训与院部指导相结合、集中培训与自主学习相结合、课堂学习和线上学习相结合、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相结合的形式。

五、有关要求

1. 培训由人力资源处进行考勤，集中培训必须全部参加，确因特殊情况无法到课的，须事先办理书面请假手续，由教职工所在部门和人事处审批。

2. 各单位和新进校教师本人要合理安排教学、科研与管理工作，以保障培训班各项培训和活动的顺利进行。

3. 各单位根据学校新教职工培训方案，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及新入职教工岗位情况，组织好本单位的二级培训活动。

4. 新教工遵守培训纪律，完成学习任务，准予结业。本期培训未能结业者，须参加下一期培训补训。

需提交的培训成果材料：

（1）专任教师提交：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10 分钟教学方案、10 分钟教学视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申报书初稿。

（2）除专任教师外，其他岗位教工提交：调研报告。

（3）全体新教工提交：个人职业发展规划。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申报书初稿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其它材料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提交，所有材料均交电子版，发至 lixuefang@bucea.edu.cn。

如有变动，以最新通知为准。

未尽事宜，请与人力资源处联系。

联系人：李学芳　联系电话：61**** 89

邮箱：lixuefang@bucea.edu.cn

附件 1：北京建筑大学 2020 年新教工培训名单
附件 2：北京建筑大学 2020 年新教工培训日程安排
附件 3：北京建筑大学新教师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
附件 4：北京建筑大学新教师试讲教学方案建议模

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教师发展中心
2020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北京建筑大学 2020 年新教工培训名单（略）

附件 2

北京建筑大学 2020 年新教工培训日程安排

1. 学校集中培训：

模块	内容	参加人	时间	地点	
模块 1 师德师风	1.1【入职第一课】 2020 年新教工培训开班仪式 暨青年教师导师聘任仪式 • 姜书记带领新教工重走蔡书记调研路线 • 2020 年新入职教师导师聘任仪式 • 导师代表、新教工代表发言 • 张校长讲入职第一课	校领导 导师代表 新教工代表	9 月 24 日 周四	8：30	图书馆 建本报告厅
	1.2【文化传承】 建大精神文化解读 校史馆参观学习				图书馆六层 校史馆
模块 2 职业发展	2.1【项目介绍】 各类人才项目介绍 国际交流与合作情况介绍 科研项目介绍	人力资源处 国际化发展研究院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9 月 25 日 周五	14:00 - 15:00	图书馆 建本报告厅
	2.2【教学技能】 教学基本功、课程建设系列培训课程	教务处	2020.10 - 2021.05	每月一期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专任教师必须参加，学习期满，通过后发放合格证书，作为上讲台的必备条件之一。	
	2.3【学术活动】 高端人才论坛 交叉学科论坛	人力资源处	2020.09 - 2021.06	定期举办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专任教师需在培训期内参加五次以上。	
	2.4【成长沙龙】 科学研究优秀教师经验分享 人才培养优秀指导教师经验分享 国际交流合作优秀教师经验分享	人力资源处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青年工作委员会 各二级学院	2020.11 - 2021.05	每月一期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模块	内容	参加人	时间	地点	
模块 3 政策服务	3.1【政策解读】 本科教学管理与服务导览 学科及研究生教育介绍 科发院职能及相关政策介绍 学校图书馆资源使用介绍 学校信息化情况介绍 财务管理工作及有关制度介绍 实验室安全工作培训 校工会相关政策服务项目介绍 “意识形态”相关制度要求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图书馆 网络信息管理服务中心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财务处 工会 党委宣传部	2020.09	自主学习	
	3.2【辅导答疑】 学校各项政策制度辅导答疑会	各职能部门	9 月 30 日 周四	自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模块 4 团队建设	4.1【团队精神】 户外素质拓展训练	人力资源处	9 月 18 日 周五	15:00 - 18:00	虎峪山庄
			9 月 19 日 周六	全天	
			9 月 20 日 周日	8:00 - 12：00	
模块 6 结业典礼	6.1【交流汇报】 2020 年新教工培训成果交流展示 暨结业仪式	人力资源处	2021 年 6 月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综合楼 五层报告厅

跑好教师职业发展第一棒——教发中心新入职教师提升计划

2. 二级单位培训：

模块	内容	参加人	时间	地点
模块 5 实践探索	5.1【教学实践】 专任教师：在导师指导下，开展教学观摩、教案撰写、课程试讲等教学基本功训练。	2020 年 10 月 - 2021 年 5 月	各自岗位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提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申报书初稿。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提交： 1. 教学观摩听课记录表； 2.10 分钟课程教学方案； 3.10 分钟课程视频； 4.2000 字调研报告； 5. 个人职业发展规划。
	5.2【科研起航】 专任教师：在导师指导下，开展学术活动、项目申报、论文撰写等科研能力训练。			
	5.3【调研与规划】 1. 除专任教师外，其他岗位新教工：围绕本职岗位工作，开展专题调研； 2. 全体新教工：结合本次培训情况，规划个人 3-5 年职业发展。			

附件 3

北京建筑大学新教师教学观摩课听课记录表

课 程 名 称		学 生 班 级			
主讲教师姓名		单 位		职 称	
上 课 时 间			上课地点		
本次课程的主要内容					
教师教学的突出优点和特色：					
您听课后的收获：					
课后研讨情况及您的收获：					
您对本次观摩教学的建议：					
您对本次课的总体评价	☐ 好　☐ 较好　☐ 一般　☐ 较差　☐ 差				
观摩听课教师信息	院系		专业领域	职称	

观 摩 听 课 教 师 签 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北京建筑大学新教师试讲教学方案建议模板

课程信息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教学对象		学生人数	
主讲教师	姓名		职称	
	院系		导师	
教学目标（知识、能力、情感态度等）				
教学内容（主要内容、教学重点与难点等）				
教学策略（教学方法、教学组织形式、教学媒体应用）				
教学过程（导入、展开、总结、含提问、讨论、布置与检查等）				
参考资料及学生阅读材料				

潍坊医学院 2020 年新教职工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关于印发《新任教师授课资格认定办法（试行）》的通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促进教师发展，确保新任教师更好地履行教师岗位职责，保证教育教学质量，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全省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对新任教师实行本科课堂教学准入制度。

第二条 新任教师资格是指编制隶属学校的教师首次承担本科授课主讲教学任务的资格。

第二章 基本要求

第三条 新任教师授课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掌握教学工作基本规范，履行教师职责。

（二）参加由教务处、人事处、学院组织的各类教学培训，包括专家讲座、教学观摩、研讨交流、专题工作坊等。新任教师在教师发展中心平台完成不少于 50 学时线上线下培训以及不少于 20 学时学院组织的教学研讨或报告等培训活动。

（三）掌握拟开课程的相关专业知识，熟悉教学基本要求、教学标准及教学计划等，精读课程指定教材和相关参考书目。独立完成备课，撰写教案、讲稿、案例分析等。

（四）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系统完成拟开课程的教学辅导工作，通过学院试讲认定和学校授课资格认定。如拟开课程属于学校新设课程，应参加相近课程的辅导工作。

第四条 教学辅导工作包括随堂听课，协助主讲教师完成课程辅导答疑、课堂讨论、作业批改、实验指导等，协助组织课程考试、参与试卷评阅。

具体要求如下：

（一）完整听一门以上课程（不少于 32 学时），参加相应的教学辅导环节，学院应有教学安排记录。优先选听基础课或专业基础课。所辅导的课程应与 4 学时授课试讲的课程一致。

（二）实验课、体育课等以实践性教学为主的课程，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带班试讲，专家给出评价。

（三）非医学专业教育背景的新任教师，应完成医学专业主干课程的听课任务。

第五条 已有两年以上授课经历，调入我校工作的教师可不参加教学辅导工作和相关教师教学能力培训，但须通过学院试讲认定和学校授课资格认定。试讲不合格者应重新参加相关培训，待试讲合格以及授课资格认定后，方可独立承担学校本科课堂教学任务。

第六条 试讲之前，学院负责组织本单位新任教师准备对应学时的教案，学院试讲认定和学校授课资格认定的考核结果记入授课资格认定档案。

第三章 组织实施

第七条 各学院负责为每位新任教师指派一名副教授以上（包括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具有 5 年以上教龄的教师作为教学指导教师，原则上应为所授课程的主讲教师（每位指导教师指导新教师一般不超过 2 名），指导教师对新任教师授课质量进行跟踪检查，及时发现问题，予以指导，切实提高教学能力。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负责组织专家对新任教师授课资格进行认定。教务处负责新任教师教学能力培训和授课资格审批。

第八条 指导教师负责制定新任教师教学能力培养计划，包括安排听课及各教学环节的辅导工作、提升教学能力、指导新任

教师参加校院两级试讲。

学院不得为未获得授课资格的新任教师安排讲课任务。

第四章　认定程序

第九条　新任教师在申请授课资格认定之前，需填写并提交《潍坊医学院新任教师授课资格认定审批表》（附件 1）《潍坊医学院新任教师教学能力培训登记表》（附件 2）。

第十条　学院审核合格后组织试讲。试讲包括课程内容（不低于 1 学时）和回答专家提问两部分。

第十一条　试讲通过后，学院安排 4 学时授课试讲，并报教务处。教务处会同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组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督导评估专家委员会（简称督导委）专家听课，督导委专家就新任教师授课资格给出认定合格意见，由教务处审批、公布。认定合格者方可承担课程的主讲任务；认定不合格者，须重新参加培训再次认定。

第十二条　新任教师本科课堂教学准入资格认定原则上在新学期开课前完成。

第十三条　非我校编制的新任教师，其教学能力培训及授课资格认定由相关管理单位参考本办法执行。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在公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人事处负责解释。

附件：1. 潍坊医学院新任教师授课资格认定审批表
　　2. 潍坊医学院新任教师教学能力培训登记表

潍坊医学院
2020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 1

潍坊医学院新任教师授课资格认定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学历		学位		
所在学院		参加工作时间		工号		
教师资格证编号				现聘岗位		
拟授课程						
参加新入职教师教学培训时间	学年第　　学期					
教学辅导情况总结						
指导教师评语	对教学辅导工作完成情况的评价（请指导教师手写完成）： 签　名： 年　月　日					
试讲内容效果	学校试讲专家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潍坊医学院新任教师教学能力培训登记表

学院：　　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入职时间		职称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学位	
	拟主讲课程							
教师资格证	是否参加《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培训				参加培训的时间			
	是否获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				获证时间			
助课	课程名称		年·学期		指导教师		考核	
授　课								
教学培训	序号		参加教学培训的主题				时间	学分
	1							
	2							
	3							
学院审核意　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教务处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潍坊医学院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16 日印发

延边大学第七期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能力考核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要求，学校高度重视教师的课堂教学能力与水平，以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能力培训与考核为切入点，严把教学入口关，夯实教学质量为基础，经研究，特制定第七期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能力考核实施细则，细则具体内容如下：

一、考核形式

1. 现场教学考核时间为 20 分钟，其中新入职教师现场教学时间为 15 分钟、应包含完整的课堂教学流程，专家点评时间为 5 分钟。每位新入职教师现场教学结束后，分别由本学科评委 1 名、校督导组或学术委员会中的 1 名考评专家进行现场点评，提出存在问题与建议。考核过程全程录像，如对考核结果有异议，可申请调阅录像。

2. 现场教学考核不安排学生听课，根据各自考核内容需要，可携带教学模型、挂图等。

3. 学科专业评委侧重新入职教师讲授内容中知识结构的准确性、重难点的明确性、内容与教学目标的符合性等进行考评。

4. 教学能力考核评委对其教学设计、课堂教学的组织、教学媒介的运用能力等进行评分。

二、考核评委组成

为检验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的学术性与公正性，每个考场考核评委由校督导组 + 学术委员会 + 学科专业评委组成，根据附件 1 中公布的参加新入职教师教学准入考核学员名单，请相关学院选派 3 名高级职称人员担任现场学科专业考核评委，学科专业评委只参加本学院教师的考评工作。

三、考核标准

评委考核主要参照新入职教师教学认知能力、教学设计能力、教学调控能力、教学媒介运用能力等进行考核，具体包括：

1. 立德树人意识

考查每位教师立德树人意识，把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入每门课程。

2. 教学认知能力

具备认识、理解与把握教学活动基本元素（任务、内容、对象等）的能力，包括理解专业目标及课程的能力、分析教学对象的能力、分析与处理教材的能力。

3. 教学设计能力

基本具备设计教学目标的能力、突出教学重点与难点能力、选择教学策略和教学方法的能力等。

4. 教学态度

仪表端庄，自然大方，教态亲切自然，讲课富有激情和亲和力。

5. 教学语言

教师具备基本的运用语言表达能力，使用普通话，讲课抑扬顿挫，声音响亮。

6. 教学内容

内容充实准确，有较多的知识信息含量，逻辑性强、条理清楚，重点突出，难点处理得当。

7. 教学方法

课堂教学方法灵活多样，富有实效；善于启发诱导。

8. 教学组织

教学时间分配合理，进度适宜；注重并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与参与性。

9. 板书书写与设计

板书结构清晰，书写准确、规范。

10. 教学技术手段能力

熟练运用媒体技术，能够配合板书做好辅助教学工作。

四、考核结果

考核结论分为“初露锋芒”、“初出茅庐”、“初学乍练”、“初心勿忘”四种，评委以不记名形式提交考评结果，考核结束后现场公布考评结果。结论为“初心勿忘”的教师下学期不能独立承担本科教学任务。

考评结论为“初露锋芒”的颁发《延边大学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考核优秀学员证书》和《延边大学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考核合格证书》；为“初出茅庐”的颁发《延边大学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考核合格证书》，具备独立承担本科课程资格。考评结果为“初学乍练”时，学校委托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派专家组在承担教学任务一学年内随机进课堂进行跟踪考查，确认是否具备继续承担教学任务资格；考评结果为“初心勿忘”时，需在试用期内重新参加考核，考核仍未通过者，名单报送人事处。人事处依照《延边大学新入职人员管理办法》执行（不再聘任教师岗位，实行转岗或解聘）。

延边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吉林建筑科技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方案

关于实行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为加强对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和科研能力等职业技能的培养，同时充分发挥高职称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对青年教师进行有计划的指导和培养，使青年教师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尽快熟悉并适应高等学校的教育教学、科研规律，学校决定实行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

一、实施对象及培养目标

1．凡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由各教学单位选派 1 名指导教师，全面负责其培养工作：

（1）未从事过教学工作的新入职青年教师；

（2）35 周岁以下（含 35 周岁），中级以下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和具备兼课条件的行政及其他各类人员；

（3）各教学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认为需要继续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效果的教师。

2．被培养的青年教师应达到以下要求：

（1）养成良好的工作作风和爱岗敬业的奉献精神，结合教学实践，做好教书育人工作；

（2）完成导师指定课程的学习、工程实践或科学研究任务；

（3）按照导师要求需完成相应的助教任务，学习并借鉴导师和其他教师的教学经验与教学方法；

（4）全面、系统掌握要承担主讲课程的教学大纲、课程内容及相关知识，能够根据大纲要求组织教学内容，选用有关参考教材，独立承担该课程的主讲任务，教学效果得到学生认可；

（5）学习导师的科研经验，掌握相关科研方法，力争进入导师所在的课程组或科研团队。

二、指导教师的选派及职责

1．指导教师的选派

指导教师的选派要与团队建设、学科建设、课程建设、名师工作室建设等有机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效能。同时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师德高尚，治学严谨，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良好的教学效果，学术造诣较深；

（2）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3）热爱教育事业，乐于奉献，愿意履行本规定的导师工作职责。

2．指导教师的职责

（1）协同青年教师制定培养计划，明确学期培养目标并制定职业发展规划。在政治思想、师德师风、教书育人和组织纪律等方面全面关心青年教师的成长，发挥“传、帮、带”作用；

（2）在青年教师担任助教期间，应从总体上对课程结构和内容予以指导，并对教学各个环节、教学方法、讲课技巧、教案编写及板书设计等进行指导，检查随班听课情况，抽查青年教师批改作业情况；

（3）积极了解青年教师的教科研工作开展情况，并对项目申请程序等教科研过程进行指导、交流，帮助他们掌握教科研工作的各个环节；

（4）督促青年教师完成培养计划，培养期满考核时，应对其提出全面的考核评价。

三、管理与考核

1．各教学单位负责落实和管理本单位的“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工作，督促导师在规定的时间内制定培养计划并负责审核批准计划，全程督察培养计划的执行情况，同时做好考核工作及培养档案的整理工作。各教学单位可根据本规定制定相应的考核管理办法。学校将对各教学单位实施“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工作进行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

2．各教学单位在导师和青年教师双向选择的基础上总体协调安排，原则上根据青年教师专业特点和发展方向选派适合的导师对其进行培养，每位导师同时指导教师不超过 2 名。待导师确定后，双方共同制定培养计划，并由各教学单位审核批准后统一填写《青年教师培养责任书》（附件）。

3．指导一年期满后，由各教学单位组织专家对被指导教师培养计划完成情况、讲课效果、参与科研等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评价，考评结果在本单位通报后将《青年教师培养责任书》交教师发展中心留存。根据第一年存在的不足制定下一年培养计划，并开展第二年的培养工作。

4．青年教师因考评不合格原则上需延长指导时间，延长期一般不超过 1 年，再次考评仍不合格者原则上不再续聘教师岗位，不予承担教学任务。

5．指导期满，被指导的青年教师考核合格后，学校按每指导一位青年教师 30 学时 / 学期的学时量，给予指导教师课时补贴。

6．各教学单位定期对“青年教师培养导师制”工作的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指导对象业务进步较快，教学水平明显提高的指导教师要进行表彰，可将此项工作纳入到教师的业绩考核。

四、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由教师发展中心负责解释。

附：《青年教师培养责任书》

吉林建筑科技学院

2019 年 5 月 10 日

附：

青年教师培养责任书

教师姓名 _____

导师姓名 _____

吉林建筑科技学院

跑好教师职业发展第一棒——教发中心新入职教师提升计划

导师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	
	学历		毕业学校		专业	
	所在部门		从事专业		专、兼职	
教师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学历		毕业学校		专业	
	所在部门		毕业时间		职称	
助课情况	类别 / 内容	课程名称		专业、班级	学期、时间	
	听课					
	辅导答疑					
	批改作业					
	指导实验、练习					

授课情况	课程名称	授课专业、班级	学期、时间

参加导师科研工作情况	项目名称	立项时间	立项单位	所承担任务

本责任书有效期为　　年，　　年　　月 --　　年　　月	
第一学期培养计划及要求	（由导师填写） 签名： 年　　月　　日
第二学期培养计划及要求	（由导师填写） 签名： 年　　月　　日

此表教师发展中心存档

个人总结	（可另附纸） 签名： 年　　月　　日
导师评语	 签名： 年　　月　　日
院部考核意见	（由导师填写） 负责人：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2PART

联盟动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学校自荐并经联盟理事单位推荐，已有 71 所高校加入联盟，涵盖 985/211、双一流、地方院校、民办高校等各属性高等院校。

自 2020 年 10 月第三届理事大会后，联盟副理事长单位新增至 9 家，分别承担联盟不同项目的牵头工作。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各牵头单位均已通过小范围会议讨论，完成各项目在 2021 年 5 月前的项目规划，就项目的目标、预期成果、团队及成员分工、时间节点等内容进行了梳理。

由延边大学牵头的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可持续发展体系与标准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第一次线上研讨会，第二次线上讨论会将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举行，主题为“教发中心‘十四五’规划线上交流会”，欢迎联盟单位届时参加会议讨论。

由东北财经大学牵头的教师教学质量评估与诊断项目已经组建项目小组，完成研究理论综述及架构设计，并拟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举行线上研讨会，欢迎联盟单位届时参加会议讨论。

由上海中医药大学牵头的骨干教师教学专业能力体系标准项目将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上午举行线上研讨会，主题为“国内外骨干教师的培养途径和上海中医药大学的探索”，欢迎联盟单位届时参加会议讨论。

由河南财经政法大学牵头的教师发展师专业能力体系标准项目将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下午举行线上研讨会，主题为“教师发展师的能力体系标准框架探讨”， 欢迎联盟单位届时参加会议讨论。

由温州医科大学和河北民族师范学院牵头的新教师专业能力体系标准项目将于 2021 年 3 月举行线上研讨会， 欢迎联盟单位届时参加会议讨论。

“教学创新案例分享计划”项目自 2020 年 7 月开播以来，已经直播 22 期，累计播放 19000 次，收到好评不断。“联盟好课，周四开讲”已经成为很多联盟高校教师每周必备的教学创新精神晚餐。2021 年该项目将进行一轮升级改版，由大连理工大学和秘书处共同牵头。欢迎联盟单位积极推荐本校的优秀教学创新案例。

2020 年 12 月，联盟资源库项目正式立项。该项目旨在建立教发中心各类方案资料的共享库。该项目以责权对等为原则。联盟秘书处以及各项目组享有对库中资料进行整合、分析、编辑、发布的权利。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经收集到 20 家单位的 40 份文件，涵盖教发中心“十四五”规划、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教师发展队伍建设、特色品牌活动等多个主题。项目持续建设中，欢迎积极分享，互通有无。

为了方便联盟单位提前规划工作安排，秘书处制定了 2021 年 5 月前的联盟活动安排表，详见下图。各项目详情通知将在活动开始前通过邮件和微信发出，敬请关注和积极参与。

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可持续发展联盟 2021 年 5 月前活动规划表

日期	活动主题	活动内容	主导单位	会议地点
项目研讨 2021 年 1 月 7 日	教发中心体系项目线上研讨	教发中心“十四五”规划主题分享	延边大学	腾讯会议
项目研讨 2021 年 1 月 22 日 9:00-11:00	骨干教师项目线上研讨	国内外骨干教师的培养途径和上海中医药大学的探索	上海中医药大学	腾讯会议
项目研讨 2021 年 1 月 22 日 14:00-16:00	教师发展师项目线上研讨	教师发展师的能力体系标准框架探讨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腾讯会议
项目研讨 2021 年 3 月 6 日	新教师项目线上研讨（培训项目）	教发中心如何开展课程思政工作	温州医科大学	腾讯会议
项目研讨 2021 年 3 月 13 日	新教师项目线上研讨（标准认证）	开题讨论	河北民族师范学院	腾讯会议
季度会（线下） 2021 年 3 月 19 日 - 20 日	各项目阶段成果及后期规划研讨	1. 高校教发中心工作职责、定位、品牌特色活动案例分享；高校教发中心主任研讨会的 体系框架（V.1）讨论 2. 温州医科大学教发中心发起：课程思政的主题活动 3. 新教师教学专业能力体系建构模型探索 4. 国内外骨干教师教学能力的标准（V.1） 5. 基本完成教师发展师框架以及标准（V.1） 6. 汇报第一期线上分享的成果和经验 7. 汇报联盟资源库的资源建设情况，包括已经收集的案例、平台建设情况等	联盟秘书处	延边大学
项目研讨 2021 年 4 月 18 日	教学质量评估项目线上研讨	拿出规划报告及成果展示，邀请专家进行咨询完成项目论证。	东北财经大学	腾讯会议
理事大会（线下） 2021 年 5 月 22 日	各项目成果汇报及研讨	1. 举办首期联盟教发中心主任研讨会；发布新版《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可持续发展体系与标 准》 2. 完成教学质量评估项目规划报告及成果展示 3. 完成新教师培训的课程体系（V.2）制定 4. 完成新教师教学专业能力体系建构标准（V.2）制定 5. 完成国内外骨干教师教学能力的标准发布 6. 完成教师发展师框架以及标准 7. 简要汇报已经上线的教学创新案例分享计划直播成果 8. 汇报联盟资源库的资源建设情况，包括平台的建设与使用情况	联盟秘书处	西交利物浦大学

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可持续发展联盟《校长直通车》战略合作机构：澳门同济慈善会北京办事处

澳门同济慈善会是由曹其真女士及社会知名人士林金城先生于 2006 年在澳门注册成立的私人基金会。以“让每个中国的青少年儿童都能公平地享有优质教育，成长为有能力适应和建设未来的人”为使命，澳门同济慈善会在北京设立办事处，系统地开展对中国内地教育领域的资助工作，关注学前教育、初等到高等教育、教育生态建设、社会创新 4 大领域。

澳门同济慈善会